

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11-025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王青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文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立瑾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元)	1,082,355,078.96	1,077,988,219.05	0.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40,805,276.44	729,119,928.32	1.60%
股本(股)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1734	6.0760	1.6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40,465,003.82	41,194,171.37	-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685,348.12	9,995,143.10	1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564,037.58	24,154,540.24	-10.7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797	0.2684	-33.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74	0.1111	-12.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74	0.1111	-12.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9%	4.20%	-2.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8%	3.41%	-1.8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8,507.1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0.00	
合计	58,217.18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4,92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桂林	1,878,593	人民币普通股
崔克明	272,250	人民币普通股
黄辉	258,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连产品－股票账户	242,261	人民币普通股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242,261	人民币普通股
徐淑娥	220,922	人民币普通股
沈丽娟	218,800	人民币普通股
许传厚	178,722	人民币普通股
湖南华菱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61,50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长江证券指数基金信托计划	145,577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815,000.00 元，增幅为 271.67%。主要系客户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仓储费所致。
2、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13,153,542.70 元，增幅为 30.66%。主要系子公司与扬州化工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定《投资合作协议书》，扬州化工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位于扬州化学工业园区的 120 亩土地供子公司规划建设仓储相关项目，子公司预付土地出让金 8,000,000.00 元所致。
3、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1,528,995.52 元，增幅为 113.42%。主要系公司应收客户港口规费增加所致。
4、报告期内，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1,124,995.16 元，增幅为 163.04%。主要系募投资项目扬州恒基达鑫一期续扩建工程建设支出增加所致。
5、报告期内，工程物资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5,485,504.00 元，增幅为 507.92%。主要系募投资项目扬州恒基达鑫一期续扩建工程购入工程物资增加所致。
6、报告期内，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5,230,048.21 元，减幅为 31.01%。主要系公司前期工程尾款及质保金到期支付所致。
7、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87,518.44 元，增幅为 30.28%。主要系公司报告期计提的工会经费尚未转至工会专户所致。
8、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6,850,496.38 元，减幅为 46.57%。主要系子公司向关联方运达(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偿还借款 10,596,320.00 元所致。
9、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2,256,069.95 元，减幅 47.49%。主要系公司偿还贷款及募集资金到位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10、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43,124.59 元，减幅 95.61%。主要系公司报告固定资产处理损失减少所致。
11、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492,259.61 元，增幅为 49.34%。主要系公司利润总额增加，及码头装卸业部份所得税过渡税率由上年的 22% 上升至 24% 所致。
12、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06.70%，主要系募投资项目扬州恒基达鑫一期续扩建工程建设支出增加所致。
13、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1.25%，主要系公司偿还贷款金额同比增加所致。

14、报告期内，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3.05%，主要系公司上年 10 月 25 日成功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 万股，股本同比增加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与湖南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签定《库区改扩建工程（三期）修坡、平基工程施工合同》，由湖南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承建公司库区改扩建工程（三期）修坡、平基工程。此合同工程价款为人民币 5,360,506.50 元，截止报告期末，尚未支付工程款。

2、子公司与扬州化工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定《投资合作协议书》，扬州化工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位于扬州化学工业园区的 120 亩土地供子公司规划建设仓储相关项目，土地出让金为人民币 9,600,000.00 元。截止报告期末，已支付土地出让金人民币 9,539,000.00 元。

3.2.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不适用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不适用
发行时所作承诺	七名发起人股东	第一大股东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公司股东 Legend Power Limited（奇力有限责任公司）、Actmax Investments Limited（毅美投资有限公司）、Jolmo Partners Asia Limited（金安亚洲投资有限公司）、珠海天拓实	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各项承诺均得到了严格履行。

		业有限公司、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及珠海新恒鑫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均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不适用

3.4 对 201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1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小于30%		
2011年1-6月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为：	-10.00%	~~~ 20.00%
2010年1-6月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883,722.61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调整部份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后，营业成本下降，可提升公司毛利率。但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因此对业绩的预计具有不确定性。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